

证券代码：430405

证券简称：星火环境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星火环境净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苏州星火环境净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9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决定终止回购公司股份，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结合公司回购股份实施进展情况，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拟终止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回购方案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5 年 11 月 7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 2025 年 10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根据《回购股份方案》，公司拟以要约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 1.23 元/股，拟回购股份数量不高于 20,000,000 股（含本数），占本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

例不高于 48.96%，按回购价格 1.23 元/股进行测算，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4,600,000 元，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及金额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公司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及金额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二、回购方案实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尚未实施本次股份回购，未使用任何回购资金。

三、终止回购股份方案的原因及合理性、必要性和可行性

公司结合当前外部环境及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等实际情况，综合考虑现阶段公司股份回购实施进展、外部环境变化与业务发展需求等因素，经审慎研究，决定终止本次股份回购计划，并根据实际需求重新优化运营资金配置。

四、终止回购股份方案的决策程序、对公司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权益等产生的影响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9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全体董事无需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决议终止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符合《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本次终止回购不会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未使用的回购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战略发展项目，不会对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苏州星火环境净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12日